

上海市松江区应急管理局文件

沪松应急局〔2025〕13号

关于印发《松江区应急管理局领导干部 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法律法规清单》的通知

局各科（室），执法大队：

为深入贯彻落实《关于建立松江区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法律法规清单制度的通知》（松委依法治区委〔2024〕1号）要求，切实推动我局领导干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带头尊规学规守规用规，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现就我局建立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法律法规清单制度通知如下：

一、目标任务

紧紧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十二届市委六次全会精神，以增强法治观念、提升法治思维能力、遵守党规国法为

目标，围绕营造长三角 G60 科创云廊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深入践行“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重要理念，推动我局领导干部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牢固树立党章意识，自觉学习党内法规，用党章党规党纪约束自己的一言一行；牢固树立宪法法律至上、法律面前人人平等、权由法定、权依法使等基本法治观念，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的能力，为法治松江建设提供坚强保障。

二、重点内容

我局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 and 法律法规清单主要包括“首要任务”“综合清单”“专业清单”三部分。“首要任务”即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引领，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 and 法律法规清单的首要内容。“综合清单”包括各级领导干部应当全面学习掌握的党中央以及市委制定出台的党内法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本市制定出台的地方性法规等。“专业清单”包括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紧密相关，助力领导干部在各自分管领域内依法正确履职，在执法、管理服务过程中与业务职能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详见附件）。

三、具体措施

（一）合理编制，建立清单。从实际出发，合理编制我局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法规清单，建立健全清

单动态调整机制，及时将新制定修订的党内法规和法律法规纳入清单，认真组织领导干部学习。

（二）带头学法，示范引领。把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法律法规学习纳入干部教育体系。党政主要负责人要带头学习掌握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法规，做遵规学规守规用规、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充分发挥示范作用。把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法律法规纳入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纳入领导干部任职培训、在职培训的必修课程，确保培训课时数量和培训质量。

（三）强化保障，注重实效。建立健全领导干部学法用法激励机制，落实并完善有关领导干部述法制度，加强督促检查评估，进一步把领导干部学法用法情况纳入考核评价干部内容，增强学法用法示范效应。

附件：松江区应急管理局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法律法规清单

上海市松江区应急管理局
2023年3月20日



附件

松江区应急管理局领导干部 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法律法规清单

类型	学习内容/目录
首要任务	
习近平法治思想	习近平总书记《论坚持全面依法治国》《习近平关于全面依法治国论述摘编》《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问答》等重要著作。
综合清单	
党内法规	1. 《中国共产党章程》
	2. 党的组织法规。《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地方委员会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工作机关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规定》。
	3. 党的领导法规。《中国共产党农村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政治协商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领导国家安全工作条例》《信

	访工作条例》《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 上海市委制定：《上海市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上海市推行党政主要负责人法治建设责任制的规定》。
	4. 党的自身建设法规。《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十八届中央政治局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及《中共中央政治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的实施细则》《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 上海市委制定：《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实施办法》《上海市市级部门事务下沉街镇管理办法（试行）》《上海市居村组织事务准入管理办法（试行）》。
	5. 党的监督保障法规。《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党政领导干部考核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中国共产党组织处理规定（试行）》《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执行责任制规定（试行）》《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

	上海市委制定：《上海市贯彻〈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的实施办法》《中共上海市委关于贯彻〈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的实施办法》《中共上海市委关于贯彻〈中国共产党党务公开条例（试行）〉的实施细则》。
法律 法规	1. 宪法相关类。《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法院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检察院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 上海市制定：《上海市人民建议征集若干规定》。
	2. 国家安全类。《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生物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恐怖主义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间谍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
	3. 推进高质量发展类。《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

	权法》。 国务院《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公平竞争审查条例》。上海市制定：《上海市推进国际贸易中心建设条例》《上海市推进国际航运中心建设条例》《上海市推进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条例》《上海市推进国际金融中心建设条例》《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浦东新区高水平改革开放法治保障制定浦东新区法规的决定》《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支持和保障长三角地区更高质量一体化发展的决定》《上海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
	4. 民法典。
	5. 刑法和公职人员政务处分类。《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关于职务犯罪的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有组织犯罪法》。
	6. 行政法律类。《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
专业清单	
专业法律	1. 应急管理类。 上海市制定：《上海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

法规	应对法 > 办法》。
	2. 安全生产类。《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国务院《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上海市制定：《上海市安全生产条例》《上海市消防条例》《上海市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上海市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办法》《上海市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办法》。
	3. 防灾减灾类。《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国务院《自然灾害救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抗旱条例》《森林防火条例》《破坏性地震应急条例》《地质灾害防治条例》《气象灾害防御条例》《军队参加抢险救灾条例》。 上海市制定：《上海市防汛条例》。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